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21

2016 年 03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 JINSHAN ZHANG、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柏毅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 1、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拥有行业内领先的低聚物树脂合成技术及配方技术，上述技术是公司保持生产技术及市场地位领先并与国内外竞争对手竞争的关键。为此，公司制订了严格完善的技术保密制度，推行先进的人才管理理念和薪酬激励制度，营造和谐的企业文化，迄今为止，未出现技术失密事件。尽管如此，仍不能排除未来发生部分技术或配方失密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带来不利影响。

### 2、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目前，紫外固化材料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壁垒高。近几年公司产品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2013年、2014年和2015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3.80%、45.31%和48.66%，如果未来技术壁垒被打破，不排除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 3、光纤光缆通信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核心产品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主要面向光纤光缆生产企业。随着FTTH、HDTV、三网合一、物联网等技术的发展，全球以及我国对光纤的需求量越来越大。光纤光缆市场的持续增长带动了公司业绩迅速增长，公司营业收入从2013年的32,323.06万元增长到2015年的43,207.27万元，增加了33.67%，同期净利润从6,543.69万元增长至10,521.34万元，增加了60.79%。未来几年在国内宽带战略、4G网络建设（未来5G）及三网融合推动等因素的持续刺激下，预计通信市场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但若光纤光缆通信市场发生不可预见的突变，将会影响到公司核心产品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的销售，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 4、新产品、新领域所面临的市场开拓风险

公司已经开始逐步渗入其他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应用领域，主要包括紫外固化塑胶涂料、光刻胶、其他紫外固化材料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其中紫外固化塑胶涂料以及紫外固化光刻胶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上述新产品广泛应用于印刷电路板、集成电路、LED 蓝宝石衬底、电子信息、汽车和日化等与国民经济发展休戚相关的各行各业，如果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跟不上下游产业的发展或不能及时针对下游新兴应用领域做好市场开拓，公司将面临新产品、新领域的市场开拓风险。

#### 5、公司规模迅速扩张引起的管理风险

公司自上市以来，充分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报告期内，公司新收购子公司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范围和服务领域在扩大的同时，如何建立更加有效的投资决策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等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且在管理、技术开发等方面储备了充足的人才，但如果使用不当，无法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将影响公司的运营能力和发展动力，可能会给公司带来管理风险。

6、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快速增大的风险随着公司募投项目“3500t/a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和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的建设和试生产，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快速增加，生产规模扩大带来折旧摊销费用的增加以及人力成本的快速上升，如果不能及时释放产能产生效益，可能会有费用增加、利润下滑的风险。

#### 7、项目实施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前募投项目 3500t/a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和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处于试生产过程中，项目尚未正式投产，新产品能否满足用户需求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新业务拓展不达预期，从而导致产能不能完全释放。此外，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无法按时、按质达到计划进度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4,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6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46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飞凯材料、公司、本公司、上海飞凯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飞凯有限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安庆飞凯	指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飞凯美国	指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Phichem America, Inc.
惠州嘉裕	指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飞凯香港	指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 Phichem Hong Kong, Limited
飞凯电子	指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飞凯	指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南京盛凯	指	南京盛凯特种纸材有限公司
上海康奇	指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汉和泰兴	指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凯凯	指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如皋博信	指	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凯佳	指	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联科斯凯	指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德乐	指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红成信拓	指	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公司章程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招股说明书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
JINSHAN ZHANG（张金山）	指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美国国籍，英文名 JINSHAN ZHANG，中文

		名张金山
YUAN WANG (王媛)	指	本公司董事，美国国籍，英文名 YUAN WANG，中文名王媛
新荣久	指	安徽新荣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华卓世纪	指	北京华卓世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聚源载兴	指	上海聚源载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飞凯材料	股票代码	300398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飞凯材料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Phichem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hich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JINSHAN ZHANG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90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9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phichem.com.cn">www.phichem.com.cn</a>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investor@phichem.com.cn">investor@phichem.com.cn</a>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斌	夏时峰
联系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电话	021-50322662	021-50322662
传真	021-50322661	021-50322661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investor@phihem.com.cn">investor@phihem.com.cn</a>	<a href="mailto:investor@phihem.com.cn">investor@phihem.com.cn</a>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1 号招商局大厦 3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传邦、王楠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1 号证大五道口大厦 16 楼	罗欣、于晓丹	2014 年 10 月 9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432,072,748.91	402,417,586.64	7.37%	323,230,59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213,360.14	90,080,983.99	16.80%	65,436,92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019,510.68	88,561,493.98	6.16%	63,578,19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707,116.35	80,671,363.38	9.96%	67,888,917.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1.39	-27.34%	1.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1.39	-27.34%	1.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3%	24.76%	-9.43%	31.16%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95,831,279.29	834,118,230.84	19.39%	417,864,80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3,786,447.25	644,390,534.69	13.87%	240,276,765.91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7,198,493.45	111,666,815.75	117,195,003.77	96,012,43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04,340.20	27,645,132.55	31,468,790.64	21,995,09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00,150.94	22,671,628.69	29,137,613.58	18,210,11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29,834.59	8,740,358.88	27,618,305.87	32,618,617.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55.80	-784.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29,966.10	1,788,419.56	2,186,742.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84.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23,576.63	268,145.30	328,011.38	
合计	11,193,849.46	1,519,490.01	1,858,731.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科技领域适用的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

公司核心产品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主要面向光纤光缆生产企业。随着FTTH、HDTV、三网合一、物联网等技术的发展，全球以及我国对光纤的需求量越来越大。面对光纤光缆市场的持续增长，公司响应市场需求，继续加大市场销售力度。

公司一直致力于为高科技制造业提供优质的紫外固化材料等新材料，始终秉承“客户、质量、研发、员工”的经营理念，借助国家对于新材料产业的鼓励和扶持，继续坚持自主创新与吸收引进相结合，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改进产品性能，降低成本，同时充实技术力量，推动技术和产品不断升级，继续强化项目储备及新产品研发，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产品主要用于PCB印刷线路板等）正在办理试生产竣工验收手续，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产品主要用提供蓝宝石长晶原料等）仍在试生产过程中。随着项目的投产，公司将逐步深入PCB和蓝宝石等新材料的应用领域，打造新的利润增长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惠州嘉裕100%股权，建立辐射珠三角地区的生产基地，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在强化核心竞争力的同时，及时把握行业及市场创新趋势，积极地寻求外延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以人民币1,000万元和2,000万元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华卓世纪和产业基金——聚源载兴。公司将利用基金管理团队的专业化运作，为公司的产业链扩展和整合并购提供支持和帮助，优化公司的产业布局，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保障，切实优化投资者回报，增加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15.86%，主要系收购惠州嘉裕 100% 股权增加的公允价值及随着项目的推进公司研发、生产新增的设备所致。
无形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10.12%，主要系收购惠州嘉裕 100% 股权所致。
在建工程	期末较期初增加 94.86%，主要系本期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期末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同时在建所致。
货币资金	期末较期初减少 33.68%，主要系本期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同时在建，项目建设支出、实施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

	方案（1,600 万元）、收购惠州嘉裕 100% 股权（3,360 万元）以及投资新荣久 2.5% 股权（500 万元）、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华卓世纪（1,000 万元）和参与设立产业基金聚源载兴（2,000 万元）投资所致。
预付款项	期末较期初增加 276.86%，主要系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接近尾声，报告期内签订了后期采购设备的合同，预付实验室设备，绿化设计及厨房等费用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期末较期初增加 54.22%，主要系本期暂估进项税所致。
存货	期末较期初增加 33.81%，主要系本期公司市场情况良好，销售量稳中有增，为避免假期供应商及物流不便发货，为保证产量储备较多的原材料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100%，主要系本期投资新荣久 2.5% 股权（500 万元）、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华卓世纪（1,000 万元）和参与设立产业基金聚源载兴（2,000 万元）投资所致。
商誉	期末较期初增加 100%，主要系收购惠州嘉裕 100% 股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76.76%，主要系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及本期收到的尚未结转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贴等暂时性差异金额较期初增加所致。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改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1、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重视紫外固化材料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已建立一套完善的紫外固化材料新产品的研发创新机制。组建的紫外固化材料研发中心拥有一流的试验仪器及检测设备，主要研发人员拥有扎实的专业功底和丰富的研发经验，是目前国内领先的紫外固化材料研发基地。公司被评为“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并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奖等荣誉，开发的光纤涂覆材料系列产品获得了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百佳、上海市重点新产品等多项奖项。在紫外固化材料等相关研发技术领域，目前公司拥有5项发明专利，并有6项发明专利已初审合格，5项发明专利进入实质审查阶段，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具体技术优势主要体现在：

#### （1）行业内领先的低聚物树脂合成技术

生产紫外固化材料最重要的原材料为低聚物（合成树脂），其主要功能通过低聚物的特性来实现。国内紫外固化材料供应商一般不具备自我合成树脂的能力，而采用外购标准化合成树脂，这样会导致产品功能局限于外购的树脂特性，往往无法满足客户对于产品功能性多样化以及在某些功能方面的突出性要求。比如光纤涂料在抗弯性、机械性以及折射率等功能上具有极高的要求，国内市场上的标准化合成树脂较难达到上述功能性要求。公司通过多年对紫外固化材料的研究，已经掌握了国内先进的紫外固化材料树脂合成技术，通过自制合成树脂，使得公司开发产品的功能更能满足客户个性化的要求。

此外，合成树脂不仅为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的关键原材料，也是其他紫外固化材料的关键原材料。所以，公司所掌握的树脂合成技术可以快速移植到其他紫外固化材料领域，从而使得公司在稳固并逐步扩大公司在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市场份额的同时，可以积极拓展光刻胶、紫外固化塑胶涂料、UV油墨等其他高科技领域用紫外固化材料市场，为公司

构建新的业绩增长点。

### (2) 配方技术与低聚物树脂合成技术相结合的优势

公司是紫外固化材料领域极少数同时具备低聚物树脂合成技术和配方技术的企业之一，在新产品开发上具有独特的优势。一方面，通过多年树脂合成的技术研发，公司树脂合成技术人员对大量的合成树脂进行技术分析以及性能检测，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数据，对各种合成树脂的独特性能有着深刻的了解，使得公司配方技术人员可以根据客户的功能性要求，调整配方中各种合成树脂的比例从而开发出合适的产品；另一方面，公司配方技术人员对各种合成树脂以及其他原料进行大量的调配试验，了解各种合成树脂在不同的配方中发挥的作用，并将其反馈给树脂合成技术人员，从而促使其不断根据配方产品的要求改进已有合成树脂性能或开发出性能更优的新合成树脂。这样使得公司在产品开发及改进中，不断对配方及树脂品种进行优化调整，从而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并降低成本。

### (3) 对高科技用紫外固化材料的前沿动态及时精敏的把握

公司多名技术人员具有在美国、日本等紫外固化材料技术领先的国家留学和工作经历，在海外留学及工作期间，这些技术人员与国外知名学府以及紫外固化材料顶尖科研人员建立了良好的信息交流渠道，使得公司能及时了解国际上最新的紫外固化材料技术以及市场前沿动态，从而及时精确把握技术研发方向以及市场开发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和技术前瞻性。

## 2、成本优势

公司掌握了原材料中用量最大的低聚物树脂的合成技术，该项技术不仅有效提升了低聚物的性能，而且大大的降低了公司的产品成本，使得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相比拥有较强的成本优势。此外，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前提下，公司利用研发技术，对产品配方以及工艺方法进行深入研究，自我合成或替代价格较高的原材料，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

为了最大程度降低成本，保证采购质量，公司建立了供应商持续评价和全球遴选制度，对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不依赖于单一供应商。每月根据供应商合作期间所提供原材料的品质状况、生产技术能力、价格、交期、服务等项目对供应商进行评估，每季度对合格的供应商进行一次评定，确保生产供应商的生产能力、品质能力以及供应价格能满足本公司的需求，最大程度保证了原材料的品质和采购时效性以及降低采购成本。

## 3、核心客户优势

公司坚持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严格控制产品质量，用心做好客户服务，得到了客户的信任和支持。公司的核心产品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由于其固化速度快、挥发性低、工艺适用窗口宽等优势，获得了下游光纤光缆厂商以及光纤光缆最终用户的高度认可和赞同，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60%以上，下游客户基本覆盖了光纤光缆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以及知名制造企业等。

公司始终秉承与客户共同成长的理念，不断根据客户的工艺升级要求改进产品性能，加大对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抗微弯、耐高温和高速拉丝性能的优化和改进，有力的巩固并扩大了市场份额。

## 4、技术服务优势

国内紫外固化材料客户使用紫外固化材料过程中存在着许多个性化的需求，下游客户改进生产工艺或者开发新产品往往都会对所使用的紫外固化材料提出新的功能性要求。针对该特点，公司在上海、北京、天津、杭州、深圳和成都建立了可以辐射到全国范围的客户服务点。2015年，公司收购惠州嘉裕100%股权，建立辐射珠三角地区的生产基地，为了进一步满足

客户对于紫外固化材料的特殊需求，公司制定了快速响应和全程跟踪两项措施。快速响应为当客户对材料的功能性提出特殊要求后，公司保证在24小时内有技术专员与客户沟通，第一时间了解客户需求，制定解决方案；全程跟踪即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后，在客户使用新产品生产过程中，技术人员、技术副总经理甚至公司董事长会在现场全程跟踪客户的生产过程，为客户提供产品改进方案，直至产品完全达到客户的要求。国外竞争对手由于其核心技术人员在海外，因此其在响应速度、服务质量以及深度上远远不及公司。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始终秉承“为高科技制造提供优质材料”的宗旨，紧密围绕着年初既定的发展战略目标，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继续深耕新材料行业，在细分行业领域不断强化公司的主导地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43,207.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7.3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521.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6.80%。

#### 1、公司积极巩固和开拓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所面对的光通信市场由于4G、3G网络建设需求的增加、宽带网络建设的持续投入、农村信息化建设、提高网速等国家信息化战略带动等背景持续发展，公司响应市场需求，继续保持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的核心竞争力，不断巩固和开拓销售市场，销量稳中有增。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惠州嘉裕100%股权，建立辐射珠三角地区的生产基地，进一步优化了营销网络，提升了响应速度。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改进和完善相关营销策略，制定切实可行的营销方案，进一步提高企业的市场营销和产品销售能力，使公司努力发展成为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力的新材料生产企业。

#### 2、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一贯的重视研发投入的经营理念，继续坚持自主创新与吸收引进相结合，在不断优化已有优势产品的基础上，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向其他新材料领域发展，同时积极推动新品研发工作，推动技术和产品不断升级，持续强化项目储备及新产品研发，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以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3,328.4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7.70%，不断为公司后续发展储备内生增长动力，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

#### 3、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及其他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长期的发展战略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目前募投项目之一的3,500吨/a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处于试生产竣工验收过程中。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的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截至期末也即将进入试生产，研发中心项目也接近尾声，之后公司将会继续稳步推进项目的建设。

#### 4、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相关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积极提高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证券投资部门严格按照创业板及其他监管部门要求的法律法规，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

此外，公司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体制，持续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在内生式增长的同时，在完成对惠州嘉裕的收购后，公司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努力提升员工薪酬、福利水平；从公司实际工作出发，完善培训工作，注重培训效果；加强内部风险控制建设，积极开展对各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保证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内审部门

也对子公司进行审计检查，既能保证对子公司的有效管控，又能激发其管理层发展业务的动力。

## 5、实体经营和资本运作双轮驱动

公司在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同时，及时把握行业及市场创新趋势，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资源优势，积极地寻求外延式发展。2015年5月，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华卓世纪。公司将利用基金管理团队的专业化运作，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的产业链扩展和整合并购提供支持和帮助，切实优化投资者回报，增加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2015年7月，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参与设立产业基金——聚源载兴。公司将充分利用合作方的专业投资管理经验和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快速抓住集成电路相关领域发展的有利时机，优化公司的产业布局，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安庆飞凯与银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所属公司和安庆飞凯账面价值不超过等值700万美元的生产及研发设备出售给银和租赁并回租使用，融资总金额不超过700万美元，租赁期限为12个月。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利用现有生产及研发设备进行融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同时有利于优化公司负债结构，盘活公司现有资产，缓解流动资金压力，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32,072,748.91	100%	402,417,586.64	100%	7.37%
分行业					
制造业	432,072,748.91	100.00%	402,417,586.64	100.00%	7.37%
分产品					
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	363,245,515.86	84.07%	353,587,730.62	87.87%	2.73%
其他	68,827,233.05	15.93%	48,829,856.02	12.13%	40.95%
分地区					
国内	379,539,143.00	87.84%	334,165,319.79	83.04%	13.58%
国外	52,533,605.91	12.16%	68,252,266.85	16.96%	-23.0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432,072,748.91	221,826,993.27	48.66%	7.37%	0.79%	3.35%
分产品						
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	363,245,515.86	189,421,831.68	47.85%	2.73%	-3.33%	3.27%
电子化学品	48,948,645.38	22,355,355.84	54.33%	69.59%	58.51%	3.19%
分地区						
国内	379,539,143.00	193,764,478.27	48.95%	13.58%	6.29%	3.50%
国外	52,533,605.91	28,062,515.00	46.58%	-23.03%	-25.73%	1.9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	销售量	公斤	8,531,392.92	7,409,986.02	15.13%
	生产量	公斤	8,613,920.24	7,369,756.51	16.88%
	库存量	公斤	585,037.62	502,510.30	16.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原材料	176,881,556.93	79.74%	180,919,310.36	82.21%	-2.47%



制造业	直接人工	10,137,322.40	4.57%	7,626,056.29	3.47%	1.10%
制造业	制造费用	34,808,113.94	15.69%	31,533,362.82	14.33%	1.36%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惠州嘉裕100%股权的收购，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2、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飞凯香港已经完成了注册登记手续，但由于截至期末公司实际出资尚未到位，因此报告期未纳入合并范围。

3、公司与CHENGHONG LI先生共同投资设立了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股75%，飞凯电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已经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但由于截至期末公司实际出资尚未到位，因此报告期未纳入合并范围。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9,655,870.2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0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36,283,586.23	8.40%
2	客户 B	33,686,377.92	7.80%
3	客户 C	25,982,906.02	6.01%
4	客户 D	18,568,384.62	4.30%
5	客户 E	15,134,615.43	3.50%
合计	--	129,655,870.22	30.01%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6,536,200.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4.4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26,866,805.00	12.11%
2	供应商 B	15,309,475.00	6.90%

3	供应商 C	14,535,835.75	6.55%
4	供应商 D	10,835,484.98	4.88%
5	供应商 E	8,988,600.00	4.05%
合计	--	76,536,200.73	34.49%

###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599,503.56	18,348,023.27	23.17%	本期较上期增加 23.17%，主要系本期销售量稳中有增所致的运费增加，以及销售人员积极开拓市场以致差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4,505,182.18	52,909,380.19	40.82%	本期较上期增加 40.82%，主要系公司上市后加大投入，技术开发费、人员薪酬、办公费、税费等相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578,754.64	4,460,967.30	-64.61%	本期较上期减少 64.61%，主要系公司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所致。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保持一贯的重视研发投入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自主创新与吸收引进相结合，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开发和提供先进的技术、工艺、方案和产品，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遵循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基本原则，一方面，加强对已有产品的技术改造和工艺改良，降低成本；另一方面，通过时刻关注行业发展动向，进行前瞻性技术开发，储备内生增长动力，丰富公司产品类型，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对生产设备进行技术创新，提高生产效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7项发明专利证书，4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1	上海飞凯	一种辐射固化涂料	ZL 02 1 36189.4	发明
2	上海飞凯	一种光学涂料及其应用	ZL 2005 1 0006013.0	发明
3	安庆飞凯	聚氨酯丙烯酸酯树脂的制备方法	ZL 2011 1 0070131.3	发明
4	上海飞凯	工业污水处理装置和工业污水处理方法	ZL 2007 1 0040482.3	发明
5	上海飞凯	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ZL 2007 2 0144211.8	实用新型
6	上海飞凯	带有下剖轨道的真空管式炉	ZL201320447434.7	实用新型
7	上海飞凯	一种切削装置	201420117415.2	实用新型
8	上海飞凯	一种高纯氧化铝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201210418204.8	发明
9	上海飞凯	一种包装袋	201420400455.8	实用新型
10	安庆飞凯	一种壬基酚聚氧乙烯醚丙烯酸酯的制备方法	201310461796.6	发明

11	上海飞凯	低分子量苯乙烯-马来酸酐交替共聚物的合成方法	201210004482.9	发明
----	------	------------------------	----------------	----

以上发明专利的取得有利于保护公司知识产权，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对推动公司新产品顺利研发有积极作用。

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功用和目标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1	紫外固化塑胶涂料	批量生产	用于手机、汽车零部件、高档化妆品包装等各种基材涂装用的紫外固化塑胶涂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2	指纹识别涂料	小批量生产	用于手机指纹识别芯片模组涂装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3	紫外固化光刻胶	自主研发，中试已经完成，生产准备阶段	用于高密度、高精度、高分辨率多层PCB图像转移工艺用的光刻胶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4	阻焊油墨	项目已立项，处于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用于PCB制造上的UV固化的阻焊油墨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5	紫外固化材料用助剂	自主研发，公司内部已经批量使用，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紫外固化材料用的各种特殊助剂，部分代替公司外购的原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6	紫外固化材料用树脂	自主研发，已经内部批量使用，并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紫外固化材料用的各种树脂，可以替代公司部分外购原材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7	紫外固化材料用单体	自主研发，已经批量内部使用	用于紫外固化材料用的各种单体，可以替代公司部分外购原材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8	无铅锡膏	自主研发，目前已经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新一代环保型SMT工艺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9	增光膜UV胶	自主研发，目前已经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液晶屏幕背光模组中的增光膜中的UV胶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10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	自主研发，中试已经完成，生产准备阶段	主要提供蓝宝石长晶原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11	汽车内饰件用UV涂料	自主研发，目前已经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汽车内饰件，如仪表盘、标志等涂装的UV涂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12	铜蚀刻液	自主研发，已小批量销售	在晶圆制造bumping制程中使用的选择性铜蚀刻液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13	钛蚀刻液	自主研发，已小批量销售	在晶圆制造bumping制程中使用的选择性钛蚀刻液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14	光刻胶剥离液	自主研发，已小批量销售	在晶圆制造中对曝光固化后的光刻胶进行去胶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96	90	7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30%	26.55%	16.33%
研发投入金额（元）	33,284,898.74	24,001,835.33	20,795,944.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70%	5.96%	6.4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12	3	7
实用新型	2	3	4
外观设计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是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178,115.62	430,919,986.75	1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470,999.27	350,248,623.37	2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7,116.35	80,671,363.38	9.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20,827.27	100.00	45,120,727.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501,345.02	107,546,870.40	19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380,517.75	-107,546,770.40	15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525,032.26	487,824,772.91	-61.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115,229.35	190,950,126.32	-3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09,802.91	296,874,646.59	-78.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926,004.18	270,045,059.75	-143.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现金流变化情况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增加45,120,727.27%，主要系本年收到所购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增加193.36%，主要系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建设支出增加所致，主要系本期收购惠州嘉裕100%股权、投资新荣久2.5%股权（500万元）、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华卓世纪（1,000万元）和参与设立产业基金聚源载兴（2,000万元）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减少61.76%，主要系上年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减少35.52%，主要系本年偿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4,013.23	0.20%	理财产品收益	否
资产减值	241,761.82	0.20%	本期计提坏账	否
营业外收入	12,729,990.47	10.46%	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12,564.38	0.01%	对外捐赠、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230,510,384.52	23.15%	347,548,884.61	41.67%	-18.52%	主要系本期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同时在建，项目建设支出、实施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1,600 万元）、收购惠州嘉裕 100% 股权、投资新荣久 2.5% 股权（500 万元）、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华卓世纪

						(1,000 万元) 和参与设立产业基金聚源载兴 (2,000 万元) 投资所致。
应收账款	126,931,067.92	12.75%	127,808,837.37	15.32%	-2.57%	
存货	50,698,451.36	5.09%	37,888,181.88	4.54%	0.55%	
固定资产	84,858,347.85	8.52%	73,244,566.16	8.78%	-0.26%	
在建工程	246,749,299.35	24.78%	126,628,268.75	15.18%	9.60%	主要系本期罗店项目 (即研发中心) 期末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同时在建所致。
短期借款	118,533,600.00	11.90%	59,000,000.00	7.07%	4.83%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2.09%	-2.09%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 (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元)	变动幅度
199,182,709.39	126,047,072.17	58.02%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惠州嘉裕	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收购	36,203,3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化工产品		-3,953,766.22	否	2015 年 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36,203,300.00	--	--	--	--	--		-3,953,766.22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3500t/a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4,749,420.68	30,368,031.83	募集资金	39.21%			不适用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61,302,259.86	69,037,083.86	自有资金	69.04%			不适用		
罗店项目(研发中心)	自建	是	制造业	41,927,728.85	144,621,365.87	自有资金	80.35%			不适用		
合计	--	--	--	117,979,409.39	244,026,481.56	--	--		0.00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45,000,000.00	0.00	0.00	45,000,000.00	0.00	0.00	45,000,000.00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年度	首发募集	31,402.49	5,892.74	17,310.74				14,091.7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中以定期	

									存款、活期存款的形式存放	
合计	--	31,402.49	5,892.74	17,310.74	0	0	0.00%	14,091.7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954号)核准,公司2014年9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20,000,000股,发行价为18.1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3,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5,605,021.17元,余额为人民币327,394,978.83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3,370,1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4,024,878.83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310.74万元。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500t/a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否	7,744	7,744	1,544.03	3,458.54	39.21%	2016年03月31日	0	0	否	否
3000t/a 紫外固化塑胶涂料项目	否	5,200	5,200			0.00%	2016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3000t/a 紫外固化特种丙烯酸树脂产品技改项目	否	4,655	4,655			0.00%	2016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800	10,848.71	4,348.71	10,848.71	100.00%		0	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21.8	3,003.49		3,003.49	100.00%		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420.8	31,451.2	5,892.74	17,310.74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1,420.8	31,451.2	5,892.74	17,310.74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公司 3500t/a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因建设进度比预期慢,超过原计划的投资完成期限(2015年5月)。其余两个项目由于本公司目前在建项目较多,故推迟开展。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不适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自 2014 年 1 月 2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审议通过至 2014 年 11 月 11 日投入资金 1,739.41 万元。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 1,739.4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2371 号《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别以定期存款、活期存款的形式在其他账户和募集资金账户中储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无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性能涂料研究、生产、销售	8,000 万元人民币	536,926,796.06	463,719,427.50	313,326,208.83	99,465,800.64	85,359,289.63
飞凯美国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和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服务	30 万美元	9,748,716.09	3,325,863.60	12,937,773.07	422,501.60	313,415.22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800 万元人民币	13,423,182.50	2,418,865.96	4,897,076.64	-5,149,844.20	-3,953,766.2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收购	自合并日起至报告期末亏损 395.38 万元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本公司持股 75%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出资尚未到位，故报告期不纳入合并范围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设立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出资尚未到位，故报告期不纳入合并范围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安庆飞凯成立于2007年6月30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8,000万元人民币，目前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安庆飞凯从事高性能涂料的研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

飞凯美国成立于2012年3月15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30万美元，目前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飞凯美国从事进出口贸易。

惠州嘉裕系2015年1月公司与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自有资金3,360万元（不含交易中产生的中国大陆的税项）收购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权益及其拥有的实质性资产及资质。2015年2月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更名为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惠州嘉裕注册资本为8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10,610,514.83元人民币，从事生产、销售：涂料、油漆、天那水、溶剂等化工产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公司所处行业格局及前景

随着FTTH、HDTV、三网合一、物联网等技术的发展，全球以及我国对光纤的需求量越来越大，预计未来光纤需求量仍将呈现稳定增长的格局。

###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始终秉承“为高科技制造提供优秀新材料”的企业宗旨，未来在充分利用在人才、信息和技术上已建立的巨大优势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在高科技制造业方面的有利条件，引进优秀的人才和先进的管理理念，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发成果转化率，不断开发出优质的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满足高科技产业升级的需要。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实现光刻胶、紫外固化塑胶涂料等涉及不同领域的高端紫外固化材料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等其他新材料产品量产和市场大规模拓展，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线，提高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此外，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建立先进的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机制，吸引高层次管理和技术人才扎根企业，为公司未来的增长潜力添砖加瓦。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新材料行业，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力的新材料生产企业。

### 3、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制定了2016年度经营计划，主要情况如下：

（重要提示：该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 （1）加强研发，实现创新驱动

公司将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提高产品性能，同时通过各种渠道密切关注最新技术发展趋势和应用，结合公司的研发情况，拓展产品应用领域。2016年公司将重点开发及开拓光刻胶、紫外固化塑胶涂料、紫外固化材料相关树脂、单体、特殊助剂、电子级超纯氧化铝等新材料，使产品技术性能、指标达到国内或国际领先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也已经接近尾声，研发中心的建设落成将进一步满足公司未来发展业务规模、研发规模、人员规模快速增长对办公场地的需求。

#### （2）提升营销水平，拓展新产品市场份额

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主要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优势，加大产品销售力度，继续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巩固国内市场，努力开拓国外市场，积极发掘新的销售渠道和发展空间。同时，公司将借助惠州嘉裕带来的辐射珠三角的效应，进一步扩大销售网络区域覆盖面，更及时、快速的掌握市场前沿信息与客户诉求。2016年，公司将不断提升营销队伍水平，加强销售团队的管理和培训，进一步加强电子材料、电子级超纯氧化铝等其他新材料的销售，努力提高电子材料系列产品和其他新产品的市场份额。

#### （3）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及其他项目建设

2016年，公司根据长期的发展战略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公司将继续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项目管理，合理、规

范、高效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募投项目顺利投产，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4) 实体经营和资本运作双轮驱动

2016年公司将利用在紫外固化材料领域多年积累的经验 and 市场资源，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以及自身专业优势，积极开展资本运作，积极探索行业内外可持续发展的新机会，重点关注与公司现有业务能够形成协同效应的行业，积极寻求双方在产品研发、生产和国际市场开拓等方面的协同，实现资源整合、优势互补。结合市场情况，通过投资、合资与收购、兼并等多种方式，实现外延式扩展，提升企业的规模和竞争实力；同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平台，加强融资筹划，积极开拓融资租赁等多种融资渠道和方式，助力公司快速发展。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 (5) 人才培养和引进

未来两到三年内，公司将重点培养和引进四类人才：一是高级管理人才，包括生产经营、财务、资本运作、项目管理人才；二是高级技术人才，包括产品研发、工艺改进、质量控制、检测、技术服务等专业人才；三是市场营销人才，包括熟悉国内外市场的市场信息收集、研究和营销人才；四是客户服务人才，为了适应构建全国营销服务体系的需要，公司将下大力气引进具有现代企业服务理念、熟悉客户需求、掌握技术专长的客户服务专业人才，使其成为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

#### (6) 优化组织结构，加强公司管理

2016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对子公司的管控，实现企业风险管理控制体系的完善和优化，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确保规范运作。通过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优化管理结构，充分发挥职能部门服务、管理和控制作用，提高工作效率，充分发挥公司整体运营实力。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1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5年02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5年05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5年09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4月8日，经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000,000元，上述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42,587,641.32元，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4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10,400万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5月7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可分配利润（元）	20,609,433.8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2,899,370.89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2,289,937.09 元，累计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3,197,075.12 元。鉴于目前公司经营盈利情况良好，但仍处于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为回报公司股东，综合考虑了公司利润水平及未来发展潜力，2015 年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800,000 元，上述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42,397,075.12 元，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此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3 年度（上市前）未进行利润分配。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00,000 元，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4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0,400 万股。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5 年 5 月 7 日实施完毕。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800,000 元，上述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42,397,075.12 元，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此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20,800,000.00	105,213,360.14	19.77%		
2014 年	16,000,000.00	90,080,983.99	17.76%		
2013 年	0.00	65,436,929.37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YUAN WANG (王媛)	股份限售承诺	自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

			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香港飞凯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毕	违反承诺的情况。
金鼎、于荔、王琳	股份限售承诺		自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北京联科斯凯/北京德乐/北京汉和泰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若本人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若本人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后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曹韻丽;苏斌;宋述国;王寅生;邱晓生;徐鹏文;张艳霞;陈洪;陆春	股份限售承诺		自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上海凯佳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香港飞凯;上海凯佳	股份限售承诺		自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海康奇;北京汉和泰兴;江苏凯凯;如皋博信;北京联科斯凯;北京德乐;北京红成信拓	股份限售承诺		自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已履行完毕。
北京联科斯凯;北京德乐;上海凯佳	股份限售承诺		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3 年 08 月 01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已履行完毕。
香港飞凯	股份		关于本公司所持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	2014 年 02	至承	已履行完



	限售承诺	股票锁定期限的追加承诺若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月 24 日	诺履行完毕	毕。
JINSHAN ZHANG (张金山);YUAN WANG (王媛);曹韻丽;苏斌;宋述国;王寅生;徐鹏文;邱晓生;金鼎;于荔	股份限售承诺	若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的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已履行完毕。
曹韻丽;苏斌;宋述国;王寅生;徐鹏文;邱晓生	股份减持承诺	若上海凯佳于本人承诺的间接持有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发行价”),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海康奇;北京汉和泰兴;上海凯佳;北京联科斯凯;北京德乐	股份减持承诺	1.在本公司所持的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直接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在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公司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的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3.若本公司于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4.本公司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将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JINSHAN ZHANG (张金山);YUAN WANG (王媛)	股份减持承诺	若香港飞凯于本人承诺的间接持有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发行价”),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金鼎、于荔	股份减持承诺	若北京联科斯凯/北京德乐于本人承诺的间接持有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发行价”),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



			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情况。
香港飞凯	股份 减持 承诺		1.在本公司所持的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累计减持不超过股份公司股票总额的 12%，且该等减持不得影响本公司对股份公司的控制权；2.在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公司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的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3.若本公司于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发行价”）。4.本公司将在减持股份公司股票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 诺履 行完 毕	报告期内承 诺人格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关于 同业 竞争、 关联 交易、 资金 占用 方面的 承诺		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上海飞凯（以下简称“飞凯股份”）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飞凯股份及其所有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在飞凯股份的控制地位，为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飞凯股份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飞凯股份与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给飞凯股份造成损失，本人愿意向飞凯股份承担该等损失。	2011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 诺人格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香港飞凯	关于 同业 竞争、 关联 交易、 资金 占用 方面的 承诺		(1) 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	201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 诺人格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赔偿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障即不可撤销。(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的承诺事项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止。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关于 同业 竞争、 关联 交易、 资金 占用 方面 的承 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赔偿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障即不可撤销。(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的承诺事项将持续有效,	201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止。			
	上海飞凯;香港飞凯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为保持股份公司上市后股价稳定,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制定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或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公司股票每年首次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股价稳定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两种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2.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或(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三、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做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做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且回购股票的数量将达到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p>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四、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一)启动程序 1、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做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二)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股票的数量将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若股份公司未履行其做出的增持承诺,在本公司增持股份公司股票不会致使股份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做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股份公司提交增持股份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股份公司公告。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股份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p>			
	金鼎、于荔	其他承诺	2014 年 02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JINSHAN ZHANG (张金山);金鼎; YUAN WANG (王媛);于荔;曹韻丽; 苏斌;姜继森;郭文氢; 王志瑾;王琳;裘益群; 伍锦贤;宋述国;王寅 生;徐鹏文;邱晓生	其他 承诺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年07 月28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 诺人恪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姜继森;郭文氢;王志 瑾	其他 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造成的损失,但是有证据证明本人没有过错的情形除外。	2014年02 月24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 诺人恪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王琳;裘益群;伍锦贤	其他 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2014年02 月24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 诺人恪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JINSHAN ZHANG (张金山);YUAN WANG(王媛)	其他 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股份公司有权将应付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的现金分红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4年02 月24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 诺人恪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曹韻丽;苏斌;宋述国; 王寅生;徐鹏文;邱晓 生	其他 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股份公司有权将应付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现金分红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4年02 月24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 诺人恪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上海飞凯	其他 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	2014年02 月24日	长期 有效	报告期内承 诺人恪守承 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 情况。



			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香港飞凯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次发行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2.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股份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4年02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海飞凯	分红承诺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根据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社会公众股东共同享有。（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如下： （1）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3）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4）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要求。（5）充分考虑货币政策环境。2、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及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2）在公司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时，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3）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发生，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时，应当包含现金方式，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五。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购买资产(不含购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对外投资等涉及资本性支出的交易事项: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2)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3)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	2013年03月08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务和费用)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4) 如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且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 公司可以以股票方式进行股利分配, 股票分配方式可与现金分配方式同时进行。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4、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 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等事宜, 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 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 形成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现金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利润分配预案, 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 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 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 则外部监事应当对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意见。董事会及监事会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 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 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如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5、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改变。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 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p>		
--	--	--	--	--

			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需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公司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惠州嘉裕100%股权的收购，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2、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飞凯香港已经完成了注册登记手续，但由于截至期末公司实际出资尚未到位，因此报告期未纳入合并范围。



3、公司与CHENGHONG LI（李成红）先生共同投资设立了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股75%，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已经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但由于截至期末公司实际出资尚未到位，因此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传邦、王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租赁情况说明

2005年11月10日，公司与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上海浦东金桥出口加工区42街坊11/1丘地块上建造的1号厂房全部出租给公司。租赁面积共7,137.73平方米，租金为每天每平方米建筑面积0.75元，年租金为人民币1,953,953.59元，租赁期限为十年，自2006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9月30日止，十年租赁期满后，公司享有继续租赁该厂房另外十年的权利。

2006年9月24日，公司与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条款》，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上海浦东金桥出口加工区42街坊11/1丘地块上建造的2号厂房及附属全部出租给公司。租赁面积3,144.22平方米，租金为每天每平方米建筑面积0.75元，年租金为人民币860,730.23元，租赁期限为十年，自2006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9月30日止。十年租赁期满后，公司享有继续租赁该厂房另外十年的权利。2008年4月1日，公司与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签订了《厂房租赁补充合同》，对2号厂房及附属的租金标准进行了修改。双方约定其新租金标准为每天每平方米建筑面积1.2元，同时约定自2009年及以后每年的4月1日起，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公报公布的上一年度居民消费指数（CPI）对该厂房租金标准作相同比率的调整，新租金起算日为2008年4月1日。

2012年5月14日，公司子公司飞凯美国有限公司与Westcore Greenville, LLC签订租赁合同，174 Lawrence Drive Investors, LLC. 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7085 Las Positas Road, Suite A, Livermore, California的厂房出租给飞凯美国有限公司。租赁面积共9,123平方英尺，租赁期限自2012年7月1日起至2017年10月31日止，租金如下表所示：

时期	月租金（美元）
2012.7.1—2012.10.31	0
2012.11.1—2013.10.31	4,683.12
2013.11.1—2014.10.31	4,863.24
2014.11.1—2015.10.31	5,043.36
2015.11.1—2016.10.31	5,223.48
2016.11.1—2017.10.31	5,403.60

房屋出租人已取得上述租赁房屋权属证书。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安庆飞凯	2014年12月08日	20,000	2013年07月11日	1,741.73	一般保证	2013年9月3日至2016年9月2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14年12月08日	20,000	2013年08月05日	2,000	一般保证	2013年8月5日至2016年8月5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14年12月08日	20,000	2015年01月06日	1,500	一般保证	2015年1月6日至2015年12月30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15年03月17日	20,000	2015年04月08日	2,503.36	一般保证	2015年4月8日至2016年4月8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15年03月17日	20,000	2015年07月23日		一般保证	2015年7月23日至2016年7月23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15年03月17日	20,000	2015年12月10日	3,500	一般保证	2015年12月25日至2016年12月24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15年03月17日	20,000	2015年12月30日		一般保证	2015年12月30日至2016年12月14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4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A3+B3+C3)		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招商银行金桥支行	否	保本收益型	500	2015年01月20日	2015年03月12日	收益率4.15-4.35%	500	500		3.28	3.28
上海银行浦东分行	否	保本收益型	1,000	2015年01月14日	2015年03月18日	收益率5%	1,000	1,000		8.80	8.80
上海银行浦东分行	否	保本收益型	500	2015年03月25日	2015年04月27日	收益率5%	500	500		2.26	2.26
浦发银行张江支行	否	保本收益型	500	2015年01月14日	2015年02月12日	收益率4.2%	500	500		1.73	1.73
民生银行金桥支行	否	保本收益型	500	2015年01月13日	2015年03月30日	收益率4.3%	500	500		4.48	4.48
民生银行金桥支行	否	保本收益型	500	2015年04月15日	2015年05月20日	收益率4.45%	500	500		2.13	2.13
浦发银行上海分行	否	保本收益型	500	2015年01月13日	2015年02月11日	收益率4.2%	500	500		1.73	1.73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否	保本收益型	4,500	2015年05月14日	2016年05月13日	收益率4.8%					
合计			8,500	--	--	--	4,000	4,000	0	24.41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 年 01 月 07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视未来公司经营情况而定。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飞凯	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	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惠州嘉裕 100% 的股权、权益及惠州嘉裕拥有的实质性资产及资质	2015 年 01 月 21 日	950.40	2,794.38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03 日	协议定价	3,620.33	否	否	已履行	2015 年 0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海飞凯	上海国泰汇商绿色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及中试基地的建设工程	2013 年 4 月 9 日					双方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9,000	否	否	执行中		
上海飞凯	上海住安建筑装饰工程公司	研发中心及中试基地装饰、安装工程	2015 年 5 月 5 日					双方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2,175	否	否	执行中		
上海飞凯、安	银和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2015 年 5 月 12 日	美元 700				双方根据	美元 700	否	否	执行中		

庆飞凯	(上 海)有 限公司		日					市场 情况 确定					
-----	------------------	--	---	--	--	--	--	----------------	--	--	--	--	--

##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1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同意公司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一年期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公告日：2015年1月6日；公告编号：2015-00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2015年1月21日，公司与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人民币3,360万元（不含交易中产生的中国大陆的税项）受让嘉裕香港持有的惠州嘉裕100%股权、权益及惠州嘉裕拥有的实质性资产及资质。从而建立辐射珠三角地区的生产基地，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告日：2015年1月21日；公告编号：2015-01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2月，惠州嘉裕完成股权收购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告日：2015年2月5日；公告编号：2015-01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3、2015年2月2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告日：2015年2月2日；公告编号：2015-009；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4、2015年2月25日、2015年3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进行融资租赁的议案》，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同时优化公司负债结构，盘活公司现有资产，缓解流动资金压力，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与银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700万美元，租赁期限为12个月。（公告日：2015年2月26日、2015年3月13日；公告编号：2015-014、2015-017；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5、2014年12月8日，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的议案》。2015年3月17日、2015年4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事宜的议案》，调整上述授信额度。为满足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综合授信，以用于补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告日：2015年3月17日、2015年4月8日；公告编号：2015-025、2015-031；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6、2015年7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深入拓展国际市场，持续保持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公司投资20万美元在中国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飞凯香港有限公司。（公告日：2015年7月27日；公告编号：2015-04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10月，飞凯香港完成注册登记手续。（公告日：2015年10月29日；公告编号：2015-059；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12月24日，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17,599万元募集资金对安庆飞凯进行增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6,000万元。2015年1月，安庆飞凯取得了安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告日：2015年1月20日；公告编号：2015-006；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穿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积极承担对投资者、员工、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公司

### 1、投资者权益保护

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依法合规召开股东大会，保障中小股东的参会和表决权，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等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上市以来，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进行考量，报告期内完成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及其他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交易所、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学习活动，提高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自律意识，确保公司全体股东以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电话、实地调研和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

###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积极进行企业文化建设，并不定期对员工开展各类培训。如每年一次进行消防演习、不定期开展安全培训、安全知识竞赛等方式，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报告期末，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接近尾声，研发中心的落成除了为员工提供了更舒适的办公环境，还为员工提供了工作之余休闲健身的场所，如篮球馆、羽毛球场、健身房等。此外，研发中心的食堂还为每位员工提供健康丰盛的一日三餐，切实关注每位员工的健康、安全和满意度。

### 3、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权益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坚持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并重，实现社会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生产经营对环境的影响，追求企业、社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环保设备等环保投入约290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75.00%			18,000,000	-9,997,650.00	8,002,350	68,002,350	65.39%
3、其他内资持股	16,962,000	21.20%			5,088,600	-9,997,650.00	-4,909,050	12,052,950	11.5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962,000	21.20%			5,088,600	-9,997,650.00	-4,909,050	12,052,950	11.59%
4、外资持股	43,038,000	53.80%			12,911,400		12,911,400	55,949,400	53.8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3,038,000	53.80%			12,911,400		12,911,400	55,949,400	53.8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	25.00%			6,000,000	9,997,650.00	15,997,650	35,997,650	34.61%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25.00%			6,000,000	9,997,650.00	15,997,650	35,997,650	34.61%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24,000,000		24,000,000	104,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4月8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000,000元；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4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10,400万股。

2015年10月9日，公司股东上海康奇、北京汉和泰兴、江苏凯凯、如皋博信、北京联科斯凯物、北京德乐、北京红成信拓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制股份锁定承诺到期。2015年10月15日，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999.765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61%，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999.765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6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4月8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000,000元；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4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10,400万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于2015年5月7日实施完成。

2015年10月9日，公司股东上海康奇、北京汉和泰兴、江苏凯凯、如皋博信、北京联科斯凯、北京德乐、北京红成信拓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制股份锁定承诺到期。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股份上市流通的申请。2015年10月15日，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999.765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61%，实际可上市流通股

份数量为999.765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61%。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5月7日实施了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转增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6日登记在册股东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帐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指标	2015年/2015年12月31日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1.3152	1.0117
稀释每股收益	1.3152	1.011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1723	7.055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43,038,000	0	12,911,400	55,949,4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7年10月9日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3,162,000	1,027,650	948,600	3,082,95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7年10月9日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975,000	900,000	2,925,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2,400,000	3,120,000	72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已于2015年10月15日解除限售
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	3,120,000	72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已于2015年10月15日解除限售
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400,000	0	720,000	3,12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7年10月9日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2,400,000	780,000	720,000	2,34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	195,000	180,000	585,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780,000	18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已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解除限售
合计	60,000,000	9,997,650	18,000,000	68,002,35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5月7日，公司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4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10,400万股。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5,99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5,59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飞凯控股有限公 司	境外法人	53.80%	55,949,400	12,911,400	55,949,40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工银瑞	其他	4.04%	4,200,003	4,200,003		4,200,003		

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2%	4,073,600	911,600	3,082,950	990,650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3,900,000	900,000	2,925,000	975,000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120,000	720,000	2,340,000	780,000		
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120,000	3,120,000	3,120,000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120,000	720,000		3,120,000		
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120,000	720,000		3,12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9%	1,032,400	1,032,400		1,032,400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780,000	180,000	585,000	19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JINSHAN ZHANG（张金山）先生与上海凯佳的控股股东张艳霞女士为兄妹关系，香港飞凯的股东 YUAN WANG（王媛）和北京汉和泰兴的控股股东王琳为姐妹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00,003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3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3,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0,000					
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3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2,400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990,650	人民币普通股	990,650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9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5,000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9,964	人民币普通股	719,964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699,890	人民币普通股	699,8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服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8,284	人民币普通股	568,28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2003 年 01 月 20 日	不适用	主要业务为投资控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香港飞凯持有南京盛凯 16.667% 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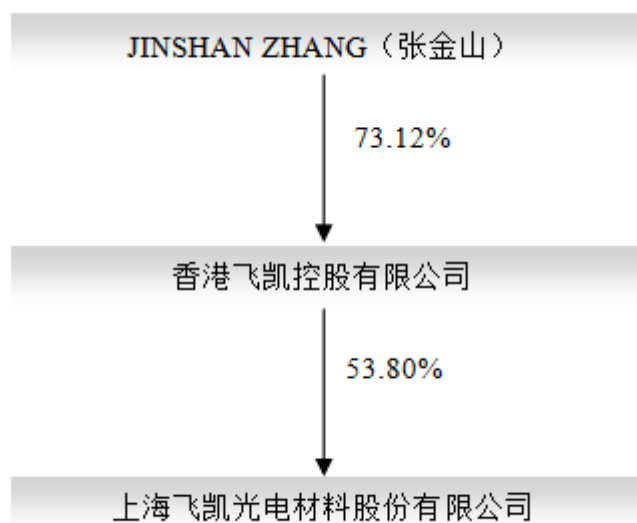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美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飞凯董事长兼总经理、香港飞凯董事、飞凯美国董事、飞凯电子董事长、飞凯香港董事、南京盛凯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 数 (股)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董事长兼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31,465,560			9,439,668	40,905,228
金鼎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2,400,000			720,000	3,120,000
YUAN WANG (王媛)	董事	现任	女	58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10,201,600			3,060,480	13,262,080
于荔	董事	现任	女	45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600,000			180,000	780,000
姜继森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07 月10日	2017年03 月14日	0				0
郭文氢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8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0				0
王志瑾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0				0
曹韻丽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女	52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144,000			43,200	187,200
苏斌	董事、财 务总监兼 董秘	现任	男	36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120,000			36,000	156,000
王琳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女	48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3,000,000			900,000	3,900,000
裘益群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0				0
伍锦贤	监事	现任	女	35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0				0
宋述国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1年03 月15日	2017年03 月14日	204,000			61,200	265,200
王寅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1年03	2017年03	84,000			25,200	109,200



					月 15 日	月 14 日					
徐鹏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1 年 03 月 15 日	2017 年 03 月 14 日	31,200			9,360	40,560
邱晓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1 年 03 月 15 日	2017 年 03 月 14 日	24,000			7,200	31,200
合计	--	--	--	--	--	--	48,274,360	0	0	14,482,308	62,756,668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无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一) 董事会成员

1、JINSHAN ZHANG（张金山）先生，1963年出生，美国公民。1983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化学系，1987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取得理学硕士学位，1993年毕业于美国密执安大学，取得化学博士学位，2002年创立飞凯有限。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香港飞凯董事、飞凯美国董事、飞凯电子董事长、飞凯香港董事、南京盛凯董事。

2、金鼎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3年起担任北京联科星合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7年起兼任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3、YUAN WANG（王媛）女士，1957年出生，美国公民。医学学士。现任香港飞凯董事，公司董事、飞凯美国总经理、董事。

4、曹韻丽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财务会计专业专科学历，会计师。2002年起任职于飞凯有限，历任财务会计、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于荔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5年-2013年就职于诺基亚通信有限公司，历任亚太区贸易事务经理，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全球贸易事务高级经理。2010年起担任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6、苏斌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于2002年-2010年担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0年3月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飞凯美国董事、飞凯电子董事。2015年12月起，担任上海日哈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姜继森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1年8月起至今在华东师范大学物理系担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8、郭文氢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律师。2005年-2010年担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0年起担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部首席法律顾问。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王志瑾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至今担任汇银智慧社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 监事会成员

1、王琳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2004年-2010年担任北京联科星合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起至今担任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裘益群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机械制造与微机控制专业专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6年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客户服务总监、监事。

3、伍锦贤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2005年起担任飞凯有限采购员，现任公司物流部

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 1、JINSHAN ZHANG（张金山）先生：见“（一）董事会成员”。
- 2、宋述国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2003年10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3、曹韻丽女士：见“（一）董事会成员”。
- 4、苏斌先生：见“（一）董事会成员”。
- 5、王寅生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2005年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经理。
- 6、徐鹏文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哲学学士，大学讲师、中学一级教师。2006年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庆飞凯监事。
- 7、邱晓生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8年8月起任职于飞凯有限，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庆飞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JINSHAN ZHANG（张金山）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月20日		否
YUAN WANG（王媛）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月2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JINSHAN ZHANG（张金山）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15日		否
JINSHAN ZHANG（张金山）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0月13日		否
JINSHAN ZHANG（张金山）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23日		否
JINSHAN ZHANG（张金山）	南京盛凯特种纸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7日		否
YUAN WANG（王媛）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2年3月15日		是
金鼎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7年5月23日		是
金鼎	北京联科星合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3年10月20日		是
于荔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年6月2日		是
苏斌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15日		否
苏斌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13日		否
苏斌	上海日晗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6日		是
姜继森	华东师范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1年8月31日		是

郭文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私人银行部首席法律顾问	2010年8月11日		是
郭文氢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2月13日		是
王志瑾	汇银家电(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2008年7月27日		是
王琳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0年6月12日		是
徐鹏文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6月30日		否
邱晓生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7年6月30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2	现任	70.00	否
金鼎	副董事长	男	54	现任	0	否
YUAN WANG (王媛)	董事	女	58	现任	77.88	否
于荔	董事	女	45	现任	0	否
姜继森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6.00	否
郭文氢	独立董事	女	48	现任	6.00	否
王志瑾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6.00	否
曹韻丽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2	现任	48.00	否
苏斌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秘	男	36	现任	52.20	否
王琳	监事会主席	女	48	现任	0	否
裘益群	监事	男	42	现任	43.20	否
伍锦贤	监事	女	35	现任	25.20	否

宋述国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58.80	否
王寅生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51.60	否
徐鹏文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40.60	否
邱晓生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46.56	否
合计	--	--	--	--	532.04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在册员工413人，其中各类人员构成如下：

### (1) 员工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123	29.78%
销售人员	45	10.90%
技术人员	96	23.25%
管理人员	49	11.86%
财务人员	15	3.63%
后勤及生产辅助人员	85	20.58%
合计	413	100.00%

### (2) 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 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17	4.12%
本科	126	30.51%
大专	79	19.13%
中专	90	21.79%
中专以下	101	24.45%
合计	413	100.00%

### (3)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135	32.69%
31-40岁	124	30.02%
41-50岁	121	29.30%

51岁以上	33	7.99%
合计	413	100.00%

## 企业薪酬成本情况

	本期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13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万元）	5,362.81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2.41%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52.54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12.99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的监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 1、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2、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注册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著作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本公司的资产具有完整性。

###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 5、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本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4%	2015 年 03 月 13 日	2015 年 03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39%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015 年 04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机构投资者情况

机构投资者名称	出任董事人数	股东大会参与次数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姜继森	8	8				否
郭文氢	8	8				否
王志瑾	8	8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利用参加董事会现场会议及实地检查的机会向公司董事、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的情况，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15年度，独立董事对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1月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5年1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5年2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进行融资租赁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5年3月1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5年8月1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公司2015年半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和《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以上的建议均被采纳。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内部控制报告等进行了审议，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考察，听取了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并与会计师进行沟通，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

###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管理层在报告期内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评估，对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相关议案。对薪酬政策、考核评价依据以及薪酬发放等进行了审查；并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提出合理化建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了解了公司2015年经营状况及重大事项，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201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1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公司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	(1) 重大缺陷：严重违法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限令退出行业或吊销营业执照；无法达到所有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违规操作使作业受到中止，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严重超出预算；出现无法弥补的安全生产事故或出现严重质量问题，造成资产重大损失，导致潜在的大规模法律诉讼。(2) 重要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责令停业整顿；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受到监管部门的限制，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大幅超出预算；出现较大的安全生产事故或普遍质量问题，造成资产损失，需要执行大量的补救措施。(3) 一般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受到处罚；营业运作受到一定影响，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超出预算；出现安全生产事故或个别质量问题，需要执行补救措施。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税前利润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的 1% 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税前利润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的 1% 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飞凯材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1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3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16]359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传邦、王楠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材料”）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飞凯材料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飞凯材料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凯材料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传邦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楠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510,384.52	347,548,884.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047,573.20	49,783,774.75
应收账款	126,931,067.92	127,808,837.37
预付款项	31,889,287.24	8,461,840.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43,837.43	3,789,392.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698,451.36	37,888,181.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23,992.47	
流动资产合计	549,244,594.14	575,280,911.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858,347.85	73,244,566.16
在建工程	246,749,299.35	126,628,268.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882,420.66	56,193,609.07
开发支出		
商誉	13,943,661.19	
长期待摊费用	172,559.27	519,07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80,396.83	2,251,80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586,685.15	258,837,319.22
资产总计	995,831,279.29	834,118,230.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8,533,600.00	5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15,400.00	
应付账款	44,747,633.14	68,888,543.04
预收款项	393,779.06	268,70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553,636.56	7,032,739.39

应交税费	6,608,307.21	5,449,741.9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79,381.37	4,759,631.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17,300.00	1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5,792,954.62	
流动负债合计	249,641,991.96	162,899,361.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738,246.37	9,411,034.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64,593.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02,840.08	26,828,334.92
负债合计	262,044,832.04	189,727,696.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3,006,883.26	317,006,883.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0,595.27	-31,957.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66,341.70	7,576,404.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6,762,627.02	239,839,20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786,447.25	644,390,534.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786,447.25	644,390,534.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5,831,279.29	834,118,230.84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柏毅华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764,874.20	158,090,199.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454,693.20	20,813,934.20
应收账款	114,908,187.48	104,366,391.51
预付款项	23,101,147.42	5,656,829.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55,973.24	1,154,898.30
存货	13,144,209.81	12,316,316.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6,185.96	
流动资产合计	327,335,271.31	302,398,569.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4,089,300.00	197,886,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75,059.65	10,859,898.36
在建工程	146,357,424.58	102,693,637.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287,396.00	18,888,903.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2,559.27	519,07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3,081.31	1,466,62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774,820.81	332,314,134.34
资产总计	772,110,092.12	634,712,703.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033,600.00	5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500,000.00	
应付账款	142,749,677.55	72,150,061.71
预收款项	305,066.23	268,705.46
应付职工薪酬	5,062,691.02	5,226,157.06
应交税费	3,957,420.81	300,977.6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00,364.42	2,758,572.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17,300.00	1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993,672.01	
流动负债合计	297,719,792.04	149,204,474.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20,000.00	4,9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20,000.00	22,337,300.00
负债合计	302,039,792.04	171,541,774.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3,006,883.26	317,006,883.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66,341.70	7,576,404.61
未分配利润	63,197,075.12	58,587,641.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070,300.08	463,170,929.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2,110,092.12	634,712,703.41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2,072,748.91	402,417,586.64
其中：营业收入	432,072,748.91	402,417,586.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3,336,117.35	299,212,385.75
其中：营业成本	221,826,993.27	220,078,729.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83,921.88	2,908,598.48
销售费用	22,599,503.56	18,348,023.27
管理费用	74,505,182.18	52,909,380.19
财务费用	1,578,754.64	4,460,967.30
资产减值损失	241,761.82	506,687.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013.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980,644.79	103,205,200.89
加：营业外收入	12,729,990.47	1,788,519.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2,564.38	884.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55.80	884.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698,070.88	104,992,836.20
减：所得税费用	16,484,710.74	14,911,852.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13,360.14	90,080,98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213,360.14	90,080,983.99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2,552.42	7,905.9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2,552.42	7,905.9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552.42	7,905.9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2,552.42	7,905.9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395,912.56	90,088,88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395,912.56	90,088,889.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1	1.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1	1.39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柏毅华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52,800,030.80	394,221,629.00
减：营业成本	369,989,198.75	317,000,316.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9,128.64	737,282.48

销售费用	17,389,476.52	15,198,098.15
管理费用	42,686,563.22	35,554,210.99
财务费用	2,243,507.58	3,890,047.96
资产减值损失	366,717.43	544,025.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013.23	76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79,451.89	22,057,647.31
加：营业外收入	6,955,693.34	1,038,631.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6.80	884.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4.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35,128.43	23,095,394.06
减：所得税费用	3,635,757.54	2,743,801.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99,370.89	20,351,592.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99,370.89	20,351,592.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9,238,952.03	425,740,608.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39,163.59	5,179,37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178,115.62	430,919,986.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667,944.59	229,818,000.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28,052.75	38,267,613.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605,745.65	47,999,396.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69,256.28	34,163,61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470,999.27	350,248,62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7,116.35	80,671,363.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4,01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000.00	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93,814.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20,827.27	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298,045.02	107,546,87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203,3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501,345.02	107,546,87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380,517.75	-107,546,770.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024,878.8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160,200.00	166,966,394.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64,832.26	6,833,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525,032.26	487,824,772.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500,000.00	184,025,538.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15,229.35	6,924,587.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115,229.35	190,950,126.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09,802.91	296,874,646.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7,594.31	45,820.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926,004.18	270,045,059.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310,143.03	75,265,083.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384,138.85	345,310,143.03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8,412,477.06	420,451,811.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5,421.20	3,253,62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877,898.26	423,705,43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083,479.98	354,605,904.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158,345.54	26,481,41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08,369.94	18,041,67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61,744.83	22,320,78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311,940.29	421,449,77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65,957.97	2,255,65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4,013.23	7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000.00	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93,814.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20,827.27	20,760,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893,256.71	50,153,830.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175,9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203,3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096,556.71	226,143,830.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75,729.44	-205,383,730.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024,878.8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660,200.00	148,165,3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20,201.89	6,833,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780,401.89	469,023,678.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500,000.00	16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45,745.36	6,329,472.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72,342.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018,087.92	166,829,47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2,313.97	302,194,206.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0,788.07	71,797.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526,669.43	99,137,933.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51,457.96	56,713,524.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324,788.53	155,851,457.96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17,006,883.26		-31,957.15		7,576,404.61		239,839,203.97		644,390,53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317,006,883.26		-31,957.15		7,576,404.61		239,839,203.97		644,390,53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24,000,000.00		182,552.42		2,289,937.09		86,923,423.05		89,395,91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552.42				105,213,360.14		105,395,912.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000,000.00				-2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89,937.09		-18,289,937.09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89,937.09		-2,289,937.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000,000.00				293,006,883.26		150,595.27		9,866,341.70		326,762,627.02		733,786,447.2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39,863.11		5,541,245.32		151,793,379.27		240,276,76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39,863.11		5,541,245.32		151,793,379.27		240,276,76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294,024,878.83		7,905.96		2,035,159.29		88,045,824.70		404,113,768.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05.96				90,080,983.99		90,088,889.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94,024,878.83								314,024,878.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94,024,878.83								314,024,878.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5,159.29		-2,035,159.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5,159.29		-2,035,159.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17,006,883.26		-31,957.15		7,576,404.61		239,839,203.97	644,390,534.69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17,006,883.26				7,576,404.61	58,587,641.32	463,170,92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317,006,883.26				7,576,404.61	58,587,641.32	463,170,92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24,000,000.00				2,289,937.09	4,609,433.80	6,899,370.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899,370.89	22,899,370.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000,000.00				-2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89,937.09	-18,289,937.09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89,937.09	-2,289,937.0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000,000.00				293,006,883.26				9,866,341.70	63,197,075.12	470,070,300.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5,541,245.32	40,271,207.75	128,794,457.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5,541,245.32	40,271,207.75	128,794,457.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294,024,878.83				2,035,159.29	18,316,433.57	334,376,471.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51,592.86	20,351,592.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94,024,878.83						314,024,878.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94,024,878.83						314,024,878.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5,159.29	-2,035,159.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5,159.29	-2,035,159.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17,006,883.26				7,576,404.61	58,587,641.32	463,170,929.19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4,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2999号

经营期限：2002年4月26日至不约定期限

#### 2、历史沿革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有限”）原股东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飞凯有限系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于2002年4月26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登记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为12.2万美元。

2003年8月，飞凯有限股东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飞凯”），香港飞凯同时增资87.80万美元，于2003年、2006年分两次缴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00万美元。

2007年4月，飞凯有限经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07]30号《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和上海市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沪金桥独资字[2002]107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飞凯有限注册资本由原100万美元增加至110万美元，增加部分的注册资本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2010年7月，飞凯有限作出执行董事决定并经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10）72号”文件批准，同意投资方香港飞凯将所持有的28.27%的股权（含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分别转让给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5.27%、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5%、如皋市电信器材设备厂4%、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4%、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4%、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1%。股权转让完成后，飞凯有限企业性质由台港澳侨法人独资变更为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2010年8月，经飞凯有限董事会决议和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10）89号”文件批准，同意飞凯有限投资方如皋市电信器材设备厂将其所持有的4%的股权（含相应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投资各方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78.903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1.73%；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797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27%；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4.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4.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4.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4.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1万美元，占注册资本1%；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1万美元，占注册资本1%。

根据发起人协议、章程的约定，并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沪商外资批（2010）2762号”《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飞凯有限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转制后的股本总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2011年3月飞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飞凯有限截至2010年8月31日净资产86,288,792.82元，折合为公司股本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未折股的部分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股东持股比例与飞凯有限相同。公司于2011年3月2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2014年4月7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00.00元，根据修改后的章程，公司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元。于2014年9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54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3,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8,975,121.1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4,024,878.83元。截止2014年9月29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14,024,878.83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94,024,878.83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1492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4年10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4年12月1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本次股票发行后，投资各方折合人民币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4,303.8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3.80%；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16.2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95%；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0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7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24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0%；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24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0%；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24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0%；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24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0%；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6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0.75%；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0.75%，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5.00%。

2015年3月17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2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04,000,000股。转增后，投资各方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5,594.94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3.80%；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411.06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95%；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9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7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312.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0%；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312.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0%；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312.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0%；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312.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0%；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78.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0.75%；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78.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0.75%，人民币普通股2,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5.00%。

### 3、本公司经营范围及行业性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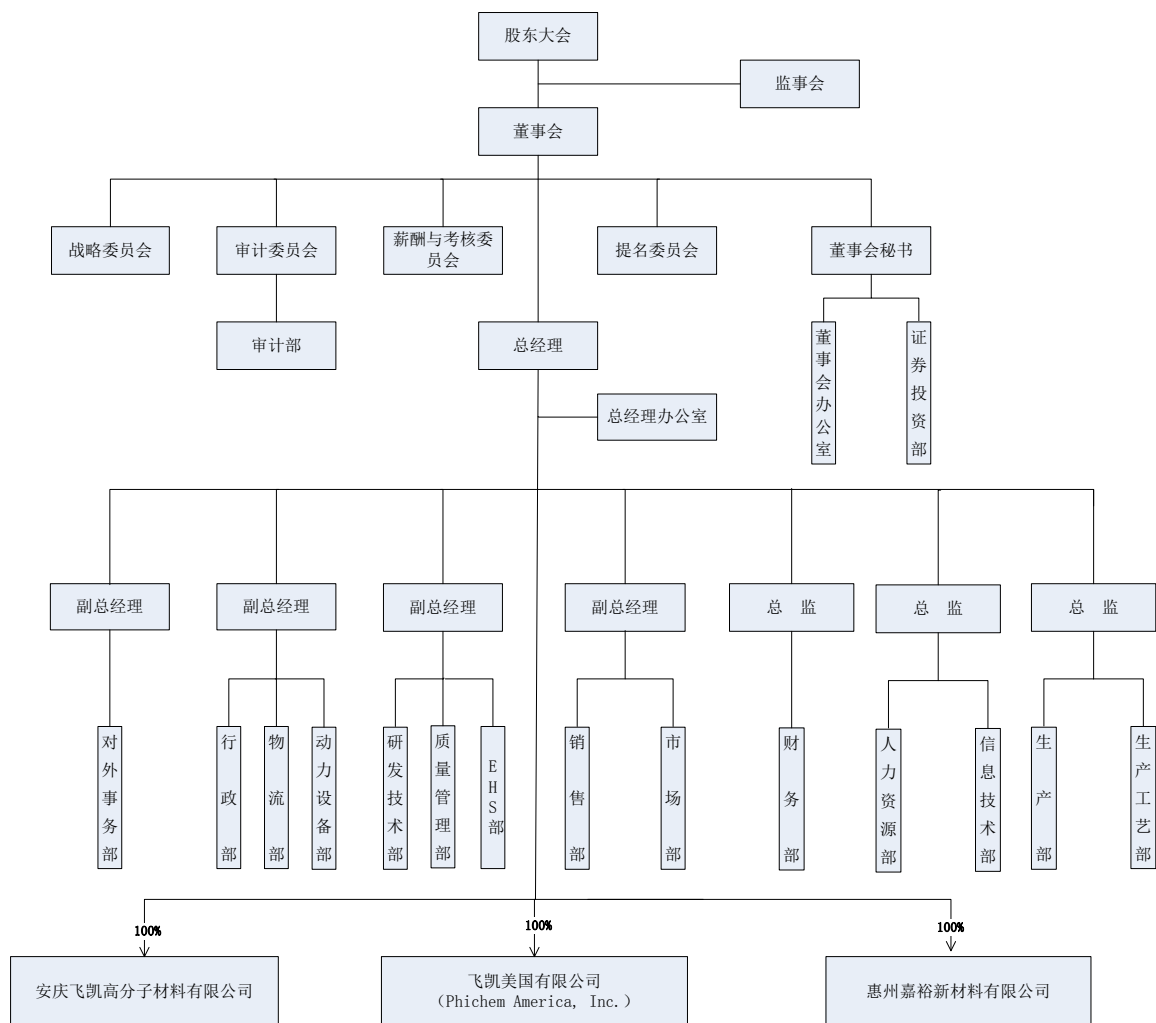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高性能涂料研发与中试，自研技术的转让；化学品（危险品经营许可证规定范围）、电子元器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技术咨询、售后服务等相关的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危险化学品、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质检、安检管理等要求，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为紫外固化材料行业，主营业务为高科技领域适用的紫外固化材料等材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公司所生产的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为核心产品。

### 4、本公司基本组织结构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 5、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JINSHAN ZHANG。

## 6、财务报表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 7、财务报表主体及其确定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安庆飞凯高分子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制造业	8000万元	高性能涂料研究、生	100	100	是

材料有限公司				人民币	产、销售			
Phichem America, Inc.	有限公司	美国	进出口贸易	30万 美元	进出口贸易和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服务	100	100	是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制造业	800万元 人民币	生产、销售：涂料、油漆、天那水、溶剂等化工产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	100	100	是

注：本年度因收购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而增加合并范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0、收入”。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第15号文(2014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经营周期为12个月。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主要采用所在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 5、 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者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合并报表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合并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子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度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9、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 10、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公司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1.00%	1.0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5.00%	25.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与应收账款相同。

##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产成品、在产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认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13、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折旧。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研发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 含 75%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90% 以上 ( 含 90% ) ]；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90% 以上 ( 含 90%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并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等。

借款费用只有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才应当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步骤和方法计算：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余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成，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系公司为生产商品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

###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平均年限进行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法定剩余年限
软件	5-10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3) 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18、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 (2) 离职后福利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

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A项和第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A、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B、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19、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20、 收入

### （1） 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根据以上条件，本公司国内销售和海外销售的收入确认时点主要为：

#### 1) 国内销售

本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相关收货人员在货物所附的发货单上签字验收，本公司将客户签字验收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 2) 海外销售

外销：本公司出口价格条款主要为CIF方式，根据《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价格条款为CIF的出口产品，货物在装运港当货物越过船舷时本公司即完成交货，交货后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及由于各种事件造成的任何额外费用即由卖方转移到买方，在实务操作中以取得提单为收入确认时点。

#### (2) 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以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2)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3、租赁

####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 24、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上海），7%（安庆）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美国联邦所得税率从 15%到 39%；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为 8.84%的定额税率（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 Phichem America, Inc. 所得税率分别执行美国联邦所得税率及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美国联邦所得税率从 15% 到 39%；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为 8.84% 的定额税率。说

### 2、税收优惠

2014年9月，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1000379，有效期三年，即从2014年至2016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故2015年企业所得税执行税率15%。

2013年7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4000011，有效期三年，即从2013年到2015年，故2015年企业所得税执行税率是15%。



## 七、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的变更。

###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八、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763.50	74,314.38
银行存款	228,330,375.35	345,235,828.65
其他货币资金	2,126,245.67	2,238,741.58
合计	230,510,384.52	347,548,884.61

其他说明

(2) 期末存在受限制的款项金额为2,126,245.67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86,160.00元，信用证保证金1,440,085.67元。

(3)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687,999.31美元，折合人民币4,467,592.32元。

(4) 期末无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000,000.00	
其他	45,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其他说明：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期末存放在银行的结构性存款。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186,049.20	38,625,766.75
商业承兑票据	20,861,524.00	11,158,008.00
合计	56,047,573.20	49,783,774.75

(2) 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251,304.81	
商业承兑票据	1,063,404.00	
合计	26,314,708.81	

### 4、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060,218.56	100.00%	2,129,150.64	1.65%	126,931,067.92	129,695,214.61	100.00%	1,886,377.24	1.45%	127,808,837.37
合计	129,060,218.56	100.00%	2,129,150.64		126,931,067.92	129,695,214.61	100.00%	1,886,377.24		127,808,837.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月（含 6 月）	123,648,482.71	1,236,903.73	1.0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4,417,985.00	220,899.25	5.00%
1 至 2 年	300,525.05	75,131.26	25.00%
2 至 3 年	194,018.80	97,009.40	50.00%
3 年以上	499,207.00	499,207.00	100.00%
合计	129,060,218.56	2,129,150.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6,013,316.00	0-6个月	12.41	160,133.16
富通集团（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9,407,012.00	1年以内	7.29	112,670.60
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	货款	9,182,980.00	0-6个月	7.12	91,829.80
苏州翔之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6,212,248.00	1年以内	4.81	158,168.08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4,644,984.11	0-6个月	3.60	46,449.84
合计		45,460,540.11		35.23	569,251.48

##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141,913.72	88.25	8,461,840.98	100.00%
1 至 2 年	3,747,373.52	11.75		
合计	31,889,287.24	--	8,461,840.9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上海倍而利实验家具有限公司	设备款	4,103,600.00	2年以内	12.87		未到结算期
上海其意通船务有限公司	预付费用	2,967,359.76	1年以内	9.31		未到结算期
广州市欧林家具有限公司	设备款	2,775,000.00	1年以内	8.70		未到结算期
上海再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229,104.73	1年以内	6.99		未到结算期
北京同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53,100.12	1年以内	6.1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4,028,164.61		43.99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93,179.08	54.64			3,193,179.08	1,436,500.00	37.91%			1,436,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50,658.35	45.36			2,650,658.35	2,352,892.03	62.09%			2,352,892.03
合计	5,843,837.43	100.00%			5,843,837.43	3,789,392.03	100.00%			3,789,392.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暂估进项税	3,193,179.08			
合计	3,193,179.0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938,935.83	882,893.73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751,830.00	851,830.00
建设项目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718,250.00	1,436,500.00
备用金	434,821.60	235,168.30
应收固定资产处置款		383,000.00
合计	5,843,837.43	3,789,392.0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待认证进项税	3,938,935.83	1 年以内	67.40	
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718,250.00	1-2 年	12.29	
备用金	备用金	434,821.60	1 年以内	7.44	
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40,000.00	5 年以上	4.11	
安庆市供电局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00,000.00	5 年以上	3.42	
合计	--	5,532,007.43	--	94.66	

##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659,045.70		28,659,045.70	16,508,194.06		16,508,194.06
在产品	1,607,611.18		1,607,611.18	5,400,075.74		5,400,075.7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1,451,030.20		1,451,030.20	1,821,861.79		1,821,861.79
产成品	18,980,764.28		18,980,764.28	14,158,050.29		14,158,050.29
合计	50,698,451.36		50,698,451.36	37,888,181.88		37,888,181.88

(2) 本报告期内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成本，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税金	1,817,806.51	
理财产品	506,185.96	
合计	2,323,992.47	

其他说明：

无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上海聚源载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北京华卓世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3. 安徽新荣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35,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聚源载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13.25%	
北京华卓世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9.60%	
安徽新荣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合计		35,000,000.00		35,000,000.00					--	

(3) 本期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情况。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研发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904,953.30	37,728,814.90	3,527,048.16	10,535,674.18	2,189,320.15	105,885,810.69
2.本期增加金额	16,541,011.45	3,801,325.39	12,364.92	2,176,047.84	385,330.83	22,916,080.43
(1) 购置	80,028.00	1,610,846.35	5,476.92	2,151,676.40	385,330.83	4,233,358.50
(2) 在建工程转入		142,735.04				142,735.04
(3) 企业合并增加	16,460,983.45	2,047,744.00	6,888.00	24,371.44		18,539,986.89
3.本期减少金额			19,558.01			19,558.01
(1) 处置或报废			19,558.01			19,558.01
4.期末余额	68,445,964.75	41,530,140.29	3,519,855.07	12,711,722.02	2,574,650.98	128,782,333.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974,365.78	13,654,252.41	1,879,502.75	5,770,149.50	1,362,974.09	32,641,244.53
2.本期增加金额	4,534,706.35	4,181,222.25	418,073.24	1,905,651.22	260,689.88	11,300,342.94
(1) 计提	3,325,246.90	4,115,342.25	412,025.24	1,883,919.78	260,689.88	9,997,224.05
(2) 企业合并增加	1,209,459.45	65,880.00	6,048.00	21,731.44		1,303,118.89
3.本期减少金额				17,602.21		17,602.21
(1) 处置或报废				17,602.21		17,602.21
4.期末余额	14,509,072.13	17,835,474.66	2,297,575.99	7,658,198.51	1,623,663.97	43,923,985.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936,892.62	23,694,665.63	1,222,279.08	5,053,523.51	950,987.01	84,858,347.85
2.期初账面价值	41,930,587.52	24,074,562.49	1,647,545.41	4,765,524.68	826,346.06	73,244,566.16

(2) 本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报告期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罗店项目	144,621,365.87		144,621,365.87	102,693,637.02		102,693,637.02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30,368,031.83		30,368,031.83	15,618,611.15		15,618,611.15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69,037,083.86		69,037,083.86	7,734,824.00		7,734,824.00
三期工程				581,196.58		581,196.58
ERP 软件开发	1,736,058.71		1,736,058.71			
其他	986,759.08		986,759.08			
合计	246,749,299.35		246,749,299.35	126,628,268.75		126,628,268.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罗店项目	180,000,000.00	102,693,637.02	41,927,728.85			144,621,365.87	80.35%	80.35%	3,794,618.84	1,196,446.67	6.15%	其他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100,000,000.00	7,734,824.00	61,302,259.86			69,037,083.86	69.04%	69.04%				其他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77,440,000.00	15,618,611.15	14,749,420.68			30,368,031.83	39.21%	39.21%				募股资金
ERP 软件开发	2,895,000.00		1,736,058.71			1,736,058.71	59.97%	59.97%				其他
三期工程	581,200.00	581,196.58			581,196.58		100.00%	100.00%				其他
一期工程	142,800.00		142,735.04	142,735.04			99.95%	99.95%				其他
其他	103,700,000.00		986,759.08			986,759.08	0.95%	0.95%				其他
合计	464,759,000.00	126,628,268.75	120,844,962.22	142,735.04	581,196.58	246,749,299.35	--	--	3,794,618.84	1,196,446.67		--

(3)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221,344.00			1,079,104.28	59,300,448.28
2.本期增加金额	7,439,717.89				7,439,717.89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7,439,717.89				7,439,717.8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5,661,061.89			1,079,104.28	66,740,166.1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75,595.09			531,244.12	3,106,839.21
2.本期增加金额	1,538,014.02			212,892.28	1,750,906.30
(1) 计提	1,329,900.18			212,892.28	1,542,792.46
(2) 企业合并增加	208,113.84				208,113.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113,609.11			744,136.40	4,857,745.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547,452.78			334,967.88	61,882,420.66
2.期初账面价值	55,645,748.91			547,860.16	56,193,609.07

(2) 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13,943,661.19				13,943,661.19
合计		13,943,661.19				13,943,661.19

(2) 本期无商誉减值准备。

(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资产减值》的有关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以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嘉裕”）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十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毛利率	35.00%
折现率	14.40%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内，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19,071.61	94,017.09	440,529.43		172,559.27
合计	519,071.61	94,017.09	440,529.43		172,559.27

其他说明

无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01,436.66	210,215.50	1,190,966.60	178,644.99
可抵扣亏损	4,437,237.92	1,109,309.48		
应付职工薪酬	8,501,371.72	1,309,913.16	7,032,739.39	1,054,910.91
递延收益	7,420,000.00	1,113,000.00	6,520,000.00	978,000.00
预提成本	1,586,391.27	237,958.69	268,318.20	40,247.73

合计	23,346,437.57	3,980,396.83	15,012,024.19	2,251,803.63
----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29,150.64	1,886,377.24
合计	2,129,150.64	1,886,377.24

##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保证借款	110,533,600.00	51,000,000.00
合计	118,533,600.00	5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短期借款期末无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15,400.00	
合计	1,715,4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9,302,883.10	47,490,687.02
应付工程、设备款	4,730,542.48	20,404,317.82
应付费用	714,207.56	993,538.20
合计	44,747,633.14	68,888,543.0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19、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货款	393,779.06	268,705.46
合计	393,779.06	268,705.4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3)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 2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032,739.39	50,103,523.67	48,588,921.84	8,547,341.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69,875.39	5,063,580.05	6,295.34
合计	7,032,739.39	55,173,399.06	53,652,501.89	8,553,636.56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44,874.76	39,071,122.71	36,769,535.78	8,046,461.69
2、职工福利费	1,287,864.63	5,050,791.06	5,851,114.20	487,541.49
3、社会保险费		2,513,661.03	2,510,378.79	3,282.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87,183.26	2,183,901.02	3,282.24
工伤保险费		140,686.90	140,686.90	
生育保险费		185,790.87	185,790.87	
4、住房公积金		1,507,124.98	1,497,069.18	10,055.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046.00	182,046.00	
6、其他短期薪酬		1,778,777.89	1,778,777.89	
合计	7,032,739.39	50,103,523.67	48,588,921.84	8,547,341.22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4,749,874.31	4,744,425.99	5,448.32
2、失业保险费		320,001.08	319,154.06	847.02
合计		5,069,875.39	5,063,580.05	6,295.34

其他说明：

无

##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56,226.45	1,428,778.57
营业税		24,212.60
企业所得税	3,279,497.84	3,098,955.15
个人所得税	140,388.53	114,103.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185.99	142,798.37
房产税	105,626.73	105,626.72
土地使用税	222,663.47	433,267.85
教育费附加	139,526.38	101,998.83
其他（河道管理费）	26,191.82	
合计	6,608,307.21	5,449,741.90

其他说明：

无

## 2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4,005,660.10	3,366,313.20
押金及履约保证金	287,330.00	1,125,000.00
预提成本	1,586,391.27	268,318.24
合计	5,879,381.37	4,759,631.4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417,300.00	17,500,000.00
合计	17,417,300.00	17,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45,792,954.62	
合计	45,792,954.6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银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合同，合同金额700万美元，租赁期限从2015年6月15日至2016年6月14日，利率为2.0855%（3个月LIBOR同业拆借利率+1.8%年化利率），每季度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

##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417,300.00
合计		17,417,300.00

## 2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411,034.92	3,300,000.00	2,972,788.55	9,738,246.37	尚未达到确认营业外收入的条件
合计	9,411,034.92	3,300,000.00	2,972,788.55	9,738,246.3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	1,600,000.00	1,600,000.00			3,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紫外固化项目	2,491,034.92		172,788.55		2,318,246.37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及中试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1,120,000.00				1,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3000t/a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1,100,000.00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项目	1,800,000.00	600,000.00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科研计划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411,034.92	3,300,000.00	2,972,788.55		9,738,246.37	--

其他说明：

无

## 27、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763,958.04	2,664,593.71		
合计	17,763,958.04	2,664,593.71		

##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104,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5年4月8日，经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24,0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04,000,000股。

##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7,006,883.26		24,000,000.00	293,006,883.26
合计	317,006,883.26		24,000,000.00	293,006,883.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原因详见本附注“八、28、股本”。

##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57.15	182,552.42			182,552.42		150,595.27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957.15	182,552.42			182,552.42		150,595.2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957.15	182,552.42			182,552.42		150,595.27

##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76,404.61	2,289,937.09		9,866,341.70
合计	7,576,404.61	2,289,937.09		9,866,341.7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9,839,203.97	151,793,379.2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9,839,203.97	151,793,379.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213,360.14	90,080,983.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89,937.09	2,035,159.2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6,762,627.02	239,839,203.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2,072,748.91	221,826,993.27	402,417,586.64	220,078,729.47
合计	432,072,748.91	221,826,993.27	402,417,586.64	220,078,729.47

###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37,160.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6,807.00	1,219,226.04
教育费附加	1,389,954.00	1,689,372.44
合计	2,583,921.88	2,908,598.48

其他说明:

无

### 35、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统筹	8,832,489.49	6,285,036.24
运费	5,645,585.05	4,639,633.10
佣金	1,653,911.78	2,921,524.16
差旅费	4,309,111.25	2,857,372.09
会务费、咨询费	944,412.71	465,605.88
其他	1,213,993.28	1,178,851.80

合计	22,599,503.56	18,348,023.27
----	---------------	---------------

其他说明：

无

###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33,284,898.74	24,001,835.33
管理人员薪酬、福利及统筹	19,524,805.83	14,116,199.73
办公费	5,554,955.43	2,919,731.95
审计、咨询及上市费用	4,028,820.00	4,130,985.58
折旧和摊销	3,222,191.35	2,667,479.77
水电费	2,196,667.88	274,566.28
税费	2,035,839.12	1,508,925.14
房租	1,442,732.35	1,436,748.63
其他	3,214,271.48	1,852,907.78
合计	74,505,182.18	52,909,380.19

其他说明：

无

###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18,782.68	4,889,732.64
票据贴现费用	490,018.34	84,107.37
减：利息收入	2,941,215.76	838,747.20
汇兑损失（-收益）	-1,304,557.82	46,713.35
手续费	915,727.20	279,161.14
合计	1,578,754.64	4,460,967.30

其他说明：

无

###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41,761.82	506,687.04
合计	241,761.82	506,687.04

其他说明：

无

###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44,013.23	
合计	244,013.23	

其他说明：

无

###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0.00	
政府补助	12,729,966.10	1,788,419.56	12,729,966.10
其他	24.37		24.37
合计	12,729,990.47	1,788,519.56	12,729,990.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贴	上海禾年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科技融资服务平台）	补助	奖励上市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巨人项目	上海浦东财政局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财政局上市补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补助	奖励上市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5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贴								
项目基金验收合格转入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	上海国库收付中心零余额专户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3,000.00	11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残疾人劳动服务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残疾人劳动服务中心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575.6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资助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852.50		与收益相关
税款、财政性收入	上海国库收付中心零余额专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265.24		与收益相关
收 13 年外贸促进资金	安徽省财政厅、商务厅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4 年度自主创新专项奖	安庆市人民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3,3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安徽名牌企业奖励资金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自主创新奖补资金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工业扶持奖励款	安庆市大观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4 年加快工业奖补资金	安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28,8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4 年土地使用税返还奖励	安庆市人民政府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	否	否	369,482.21		与收益相关

			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收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安庆市科技厅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5,8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5 年度企业岗位补贴	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8,102.00		与收益相关
收专利资助与奖励款	安庆市人民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紫外固化项目专项补助	安庆市大观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2,788.55	172,788.56	与资产相关
创新激励奖金	安庆市人民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安徽省财政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88,609.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管理局专利资助款	专利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				7,922.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安徽省财政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基金企业家创新领导力发展专项资金	浦东新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				126,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十强企业奖励款	大观区政府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121,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4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安庆市外贸奖	安徽省人民政府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				15,100.00	与收益相关

励资金			而获得的补助					
外贸进出口 激励资金	大观区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 扶持特定行业、产业 而获得的补助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2,729,966.10	1,788,419.56	--

其他说明：

无

####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55.80	884.25	1,955.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55.80	884.25	1,955.80
其他	10,608.58		10,608.58
合计	12,564.38	884.25	12,564.38

其他说明：

无

#### 42、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352,299.64	15,281,275.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67,588.90	-369,422.90
合计	16,484,710.74	14,911,852.21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1,698,070.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051,578.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03,103.9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918.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8,282.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2,501.19

由于优惠税率而减少的所得税费用	-12,600,092.91
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2,224,744.28
所得税费用	16,484,710.74

其他说明

无

### 4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八、30、其他综合收益”。

###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057,177.55	3,215,631.00
收到工程履约保证金		1,125,000.00
利息收入	2,941,215.76	838,747.20
收回信用证保证金	112,495.91	
收到保证金及押金	828,250.00	
其他	24.37	
合计	16,939,163.59	5,179,378.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18,445,409.30	10,282,804.64
佣金、水电、咨询费	9,400,092.15	7,314,676.70
运费	5,645,585.05	4,239,570.52
办公费	4,971,324.77	2,563,844.04
差旅费	4,842,828.40	3,028,109.70
支付建设项目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1,125,000.00	1,436,500.00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45,364.86
其他	8,139,016.61	5,252,742.14
合计	52,569,256.28	34,163,612.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44,493,814.04	
合计	44,493,814.0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理财产品买入	45,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6,833,500.00
售后回租	43,364,832.26	
合计	43,364,832.26	6,833,5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5,213,360.14	90,080,983.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1,761.82	506,687.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94,874.45	8,291,839.65



无形资产摊销	1,542,792.46	879,951.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0,529.43	580,511.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5.80	784.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03,111.12	4,845,035.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013.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8,593.20	-369,42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995.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10,269.48	6,576,400.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70,361.28	-46,940,567.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21,588.40	16,211,255.08
其他	182,552.42	7,90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7,116.35	80,671,363.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8,384,138.85	345,310,143.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5,310,143.03	75,265,083.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926,004.18	270,045,059.75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36,203,300.00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无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8,384,138.85	345,310,143.03
其中：库存现金	53,763.50	74,314.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330,375.35	345,235,828.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384,138.85	345,310,143.03

其他说明：

无

####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26,245.67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35,860,495.57	售后回租及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7,312,318.56	抵押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000,000.00	质押的结构性存款
在建工程	144,621,365.87	抵押借款
合计	234,920,425.67	--

其他说明：

无

####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7,227,052.97
其中：美元	2,652,921.84	6.4936	17,227,013.26
港币	47.40	0.8378	39.71
应收账款	--	--	7,384,046.78
其中：美元	1,137,126.83	6.4936	7,384,046.78
预收账款			227,113.66
其中：美元	34,975.00	6.4936	227,113.66
应付账款			1,325,956.43
其中：美元	204,194.35	6.4936	1,325,956.43
预付账款			1,501,604.65
其中：美元	231,243.79	6.4936	1,501,604.6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5年02月03日	36,203,300.00	100.00%	收购	2015年02月03日	控制权的转移	4,897,076.64	-3,953,766.22

其他说明:

2015年1月, 公司与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拟以自有资金3,360万元(不含交易中产生的中国大陆的税项)收购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惠州嘉裕100%的股权、权益及其拥有的实质性资产及资质。本次股权收购交易的定价以惠州嘉裕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的股东权益评估数值协商确定,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4]0214号)对惠州嘉裕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人民币2,794.38万元。

2015年2月3日, 惠州嘉裕完成工商变更, 同时更名为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现金	36,203,3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6,203,300.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2,259,638.8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943,661.1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次股权收购交易的定价以惠州嘉裕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的股东权益评估数值协商确定,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4]0214号)对惠州嘉裕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人民币2,794.38万元。经各方商议确定, 公司以人民币3,360万元(不含交易中产生的中国大陆的税项)受让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惠州嘉裕100%股权、权益及惠州嘉裕拥有的实质性资产及资质。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 公司承担交易中产生的中国大陆的税项260.33万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惠州嘉裕经过多年的发展, 在珠三角地区拥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生产资质, 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其整体价值体现于未来预期收益能力。按照双方在评估基础上协商的交易价格扣除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确认合并形成的商誉金额。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7,236,868.00	4,890,651.15		
无形资产	7,231,604.05	887,224.86		
其他应收款	594,756.17	594,75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03,589.41			
取得的净资产	22,259,638.81	6,372,632.1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4]0214号），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1,723.69万元，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723.16万元。以上述评估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截至合并日资产负债的变动情况，对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予以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Phichem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进出口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制造业	100.00%		股权收购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

的潜在不利影响。

###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30,510,384.52		230,510,384.52
应收票据			56,047,573.20		56,047,573.20
应收账款			126,931,067.92		126,931,067.92
其他应收款			5,843,837.43		5,843,837.43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506,185.96		506,185.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5,000,000.00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47,548,884.61		347,548,884.61
应收票据			49,783,774.75		49,783,774.75
应收账款			127,808,837.37		127,808,837.37
其他应收款			3,789,392.03		3,789,392.03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8,533,600.00	118,533,600.00
应付票据		1,715,400.00	1,715,400.00
应付账款		44,747,633.14	44,747,633.14
应付职工薪酬		8,553,636.56	8,553,636.56
其他应付款		5,879,381.37	5,879,381.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17,300.00	17,417,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5,792,954.62	45,792,954.62
--------	--	---------------	---------------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59,000,000.00	59,000,000.00
应付账款		68,888,543.04	68,888,543.04
应付职工薪酬		7,032,739.39	7,032,739.39
其他应付款		4,759,631.44	4,759,63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17,500,000.00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17,417,300.00

##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同时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故公司没有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履约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预计可以收回，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另根据报告期内保证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坏账情况。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预计可以收回，公司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收益型，到期一次支付利息。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流动资产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权益性投资工具，预计可以收回，无公允价值报价，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情况良好。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其他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56,047,573.20	56,047,573.20			
其他应收款	5,843,837.43	5,843,837.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5,000,000.00			
----------	---------------	---------------	--	--	--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49,783,774.75	49,783,774.75			
其他应收款	3,789,392.03	3,789,392.03			

### 3、流动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8,533,600.00				118,533,600.00
应付票据	1,715,400.00				1,715,400.00
应付账款	43,980,665.65	102,240.00	376,470.36	288,257.13	44,747,633.14
应付职工薪酬	8,553,636.56				8,553,636.56
其他应付款	5,879,381.37				5,879,381.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17,300.00				17,417,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5,792,954.62				45,792,954.62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9,000,000.00				59,000,000.00
应付账款	68,888,543.04				68,888,543.04
应付职工薪酬	7,032,739.39				7,032,739.39
其他应付款	4,759,631.44				4,759,63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17,500,000.00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17,417,300.00

###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外汇风险。

####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5年度及2014年度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1,359,509.00	-1,155,582.65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1,359,509.00	1,155,582.65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939,173.00	-798,297.05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939,173.00	798,297.05

####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15年度及2014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由于远期外汇合同)]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455,293.17	1,236,999.2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455,293.17	-1,236,999.20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384,704.74	1,176,999.0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384,704.74	-1,176,999.03

#### 5、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5年度和2014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以负债除以负债与权益之和，权益为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或期初比率
负债总额	262,044,832.04	189,727,696.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733,786,447.25	644,390,534.69
负债总额和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合计	995,831,279.29	834,118,230.84
杠杆比率	26.31%	22.75%

##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截至报告期期末，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等。长期借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于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股权投资	HKD8100	53.80%	53.8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JINSHAN ZHANG。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三、7。

#### 3、 本公司合并范围外无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往来。

#### 4、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庆飞凯	2,000.00	2013年08月05日	2016年08月05日	否
安庆飞凯	1,741.73	2013年09月03日	2016年09月02日	否
安庆飞凯	1,500.00	2015年01月06日	2015年12月30日	否
安庆飞凯	2,503.36	2015年04月08日	2016年04月08日	否
安庆飞凯	3,5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12月2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5年1月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浦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5年1月6日至2015年12月30日，担保的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整的贷款以及2,000万元的信用证额度。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浦东分行	15,000,000.00	2015/5/25-2016/5/24

2) 2015年12月10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的主债权授信期间为2015年12月25日至2016年12月24日, 授信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35,000,000.00	2015/12/25-2016/12/20

3) 2013年8月5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宝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合同, 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3年8月5日至2016年8月5日, 担保的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宝山支行	20,000,000.00	2015/7/14-2016/7/14

4) 2015年4月8日, 本公司与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花旗银行签订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 互为担保, 期限为2015年4月8日至2016年4月8日, 金额为等值的500万美元。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	18,540,000.00	2015/4/28-2016/4/22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	100万美元	2015/5/28-2016/5/20

5) 2013年7月1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张江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保证合同, 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3年9月3日至2016年9月2日, 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为5,000万元。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张江支行	17,417,300.00	2013/9/3-2016/9/2

6) 2015年7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5年7月23日至2016年7月23日, 担保的主债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该保证合同下尚无实际借款。

7) 2015年12月30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浦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5年12月30日至2016年12月14日, 担保的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贷款以及2000万元的信用证额度。担保期限为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该保证合同下尚无实际借款。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4.04	470.47

## 十四、股份支付

1、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股份支付相关事项。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承诺：

项目	本期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26,980,585.12
合计	26,980,585.12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6年1月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2016年1月2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人民币3,864万元取得宗地编号为庆国土出字[2015]39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位置：位于大观经济开发区，高压线走廊以西、香椿路以北、香樟路以东、女贞路以南。宗地面积：104,422.68平方米。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8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800,000.00

##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 1、借款费用

本公司2015年度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1,196,446.67元。

### 2、外币折算

本公司2015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收益为1,304,557.82元。

### 3、租赁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3,227,080.22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397,561.76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40,767.23
3年以上	
合计	3,965,409.21

### 4、分部报告

本公司根据附注五、24所载关于划分经营分部的要求进行了评估。根据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公司的经营及策略均以一个整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924,489.79	100.00%	2,016,302.31	1.72%	114,908,187.48	106,015,976.39	100.00%	1,649,584.88	1.56%	104,366,391.51

合计	116,924,489.79	100.00%	2,016,302.31		114,908,187.48	106,015,976.39	100.00%	1,649,584.88		104,366,391.51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月（含 6 月）	111,289,557.60	1,112,895.58	1.0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4,641,181.34	232,059.07	5.00%
1 至 2 年	300,525.05	75,131.26	25.00%
2 至 3 年	194,018.80	97,009.40	50.00%
3 年以上	499,207.00	499,207.00	100.00%
合计	116,924,489.79	2,016,302.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13,316.00	0-6月	13.70
富通公司（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7,012.00	1年以内	8.05
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82,980.00	0-6月	7.85
苏州翔之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12,248.00	1年以内	5.31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4,984.11	0-6月	3.97
合计		45,460,540.11		38.88

## 2、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93,179.08	90.62%			12,193,179.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2,794.16	9.38%			1,262,794.16	1,154,898.30	100.00%			1,154,898.30
合计	13,455,973.24	100.00%			13,455,973.24	1,154,898.30				1,154,898.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573,542.56	
待抵扣进项税	3,193,179.08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447,230.00	547,230.00
备用金	242,021.60	224,668.30
应收固定资产处置款		383,000.00
合计	13,455,973.24	1,154,898.30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00,000.00	1 年以内	66.88%	

暂估进项税	待抵扣进项税	3,193,179.08	1 年以内	23.73%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2,342.56	1 年以内	4.18%	
备用金	备用金	242,021.60	1 年以内	1.80%	
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40,000.00	5 年以上	1.78%	
合计	--	13,237,543.24	--	98.37%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4,089,300.00		234,089,300.00	197,886,000.00		197,886,000.00
合计	234,089,300.00		234,089,300.00	197,886,000.00		197,886,0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95,990,000.00			195,990,000.00		
Phichem America, Inc.	1,896,000.00			1,896,000.00		
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36,203,300.00		36,203,300.00		
合计	197,886,000.00	36,203,300.00		234,089,300.00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6,278,857.82	271,584,289.32	297,072,714.65	229,902,881.58
其他业务	106,521,172.98	98,404,909.43	97,148,914.35	87,097,434.68
合计	452,800,030.80	369,989,198.75	394,221,629.00	317,000,316.26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244,013.23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760,000.00
合计	244,013.23	760,000.00

## 十九、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55.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29,966.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84.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23,576.63	
合计	11,193,849.4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3%	1.01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0%	0.90	0.90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